郑州航空港区银河办事处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以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文件要求，向社会公布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银河办事处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主要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办理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一、概述

2020年，郑州航空港实验区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和《条例》要求，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和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的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积极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紧紧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注关切，以航空港实验区门户网站和官方微信、微博为依托，加强政策解读、扩大公众参与，强化政民互动，积极推进法治政府、阳光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

（一）强化领导，注重考核监督。银河办事处党工委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明确党工委副书记分管政务公开工作，并在门户网站领导介绍专栏对外公布。同时围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问题新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继续加强门户网站建设，将门户网站作为信息发布的主渠道，全年共发布各类政府信息830条。 （二）围绕重点，增强公开实效。根据国家、省市关于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不断扩大公开范围，明确公开主体，围绕三大攻坚战、深化“放管服”改革、重点民生领域和财政信息等社会公众普遍关心、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针对性与实效性。

（三）夯实基础，提高公开水平。以12月4日“国家宪法日”为契机，在辖区开展《条例》宣传工作，现场解答群众咨询。同时积极参加区里政务公开的相关法规政策、工作注意事项等方面的培训，有力地提高了单位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公开意识和业务水平。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单位的年度绩效考核体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持续加大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力度。2020年，通过各种媒体、电台、港区门户网站主动公开的各类政府信息共计830条，其中政府文件5条，办事处动态被媒体采用706条（其中被管委会网站采用173条），部门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指南、办事一本通、机构职能、领导介绍、权力责任清单、办事处工作信息等共计119条。

（二）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和减免情况

银河办事处严格按照《条例》相关规定，对受理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向申请人收取复印费、检索费和邮寄费等相关费用。

三、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较2019年取得了一定的进步，总体情况良好，在主动公开的信息方面更加规范，但与法治政府建设要求及公众期待仍存在一定差距。一是公开能力有待提高，公开内容需进一步深化，同时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方面有待进一步改进和完善。二是办事处工作人员信息公开意识和主动性不高，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有待提高。

（二）改进措施

2020年，银河办事处将继续贯彻落实国家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对标省市工作要求，着力抓好组织实施，聚焦社会关注点和公众需求，创新工作举措，健全工作机制，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切实提升公开水平和公开实效。

一是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按照《条例》要求，细化标准，明确责任，及时公开上级政府和区管委会做出的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及执行情况，着重做好财政预决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项目批准和实施、环境保护、社会保障等方面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信息主动公开工作。

二是持续发挥门户网站第一平台作用，及时、全面、准确地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强化公众参与功能，充分发挥网站与公众交流沟通的桥梁纽带作用。

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